

东莞壹号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份完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概况

2024年10月10日，东莞壹号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壹号珠宝”）股东东莞红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红石投资”）与苏州文信嘉宏文化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文信嘉宏”）、东莞硕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硕海实业”）与苏州慎终宜令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慎终宜令”）签订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红石投资拟将其持有的公司3,500,000股股份，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苏州文信嘉宏；硕海实业拟将其持有的公司1,500,000股股份，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苏州慎终宜令。

2024年11月11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7）、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1、2024-032）。2024年11月19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关于股东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。

2024年12月16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壹号珠宝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（股转函〔2024〕3194号）。根据2024年12月25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上述股权已于2024年12月24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。

本次股份转让前后，交易双方持股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股份转让前		本次股份转让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占比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占比
红石投资（转让方）	3,500,000	70.00%	0	0.00%
苏州文信嘉宏（受让方）	0	0.00%	3,500,000	70.00%
硕海实业（转让方）	1,500,000	30.00%	0	0.00%

股东名称	本次股份转让前		本次股份转让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占比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占比
苏州慎终宜令（受让方）	0	0.00%	1,500,000	30.00%

本次股份转让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进行。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，上述交易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已发生变更，不会给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关于壹号珠宝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（股转函〔2024〕3194号）；
-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壹号珠宝《持股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》；
-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

东莞壹号珠宝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年12月25日